

溺死者或遇害者等人的 继承权

[中文 – Chinese – صيني]

穆罕默德·本·伊布拉欣·本·阿布杜拉·艾勒图外洁利

翻译:艾布阿布杜拉·艾哈默德·穆士奎

校正: 李霞

2011 - 1432

IslamHouse.com

﴿ ميراث الغرقى والهدى ونحوهم ﴾

« ب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»

محمد بن إبراهيم بن عبد الله التويجري

ترجمة: أبو عبد الله أحمد بن عبد الله الصيني

مراجعة: لي تشنغ شيا

2011 - 1432

IslamHouse.com



奉普慈特慈的真主之名

☞-这里的意思是：继承人在事故中集体死亡了，如溺死的，或烧死的，或被杀死的，或砸死的，或车辆，或飞机，或火车等事故死亡者。

☞-溺死的或砸死的等状况：

溺死的或砸死的等有五种状况：

①-知道他们中后死亡者，那么，后死亡者继承先死亡者的遗产，而先死亡者没有继承后死亡者的权力。

②-知道他们都是一次性死亡的，那么，他们之间就没有相互的承继权。

③-不知道他们发生死亡时的状况，是在先后不同的时间内死亡的？或者是一次性死亡的？那么，他们之间就没有相互的承继权。

④-知道他们是在先后不同的时间内死亡的，但不知道谁是最先死亡的人，那么，他们之间也没有相互的承继权。

⑤-知道谁是最先死亡的人，然后又忘记，那么，他们之间也没有相互的承继权。

在最后的四种情况中，他们之间没有相互的承继权。而他们每个人的遗产归各自活着的继承人，与他一起死亡的人没有承继权。

案例：

兄弟俩和母亲在车祸中全部去世了。

第一个兄弟留下的有妻子，女儿和儿子；第二个兄弟留下的有妻子和儿子；母亲留下的有女儿，孙女和叔叔。把他们的遗产分给各自活着的继承人。

把第一个兄弟的遗产分为八份，妻子享有八分之一的遗产，余下的分给非法定数额的遗产继承人——儿子和女儿，一个男子应得两个女子的份额。

把第二个兄弟的遗产分为八份，妻子享有八分之一的遗产，余下的七份归非法定数额的遗产继承人——儿子。

把母亲的遗产分为六份，女儿享有二分之一的遗产是三份，孙女享有六分之一的遗产是一份，余下的两份归非法定数额的遗产继承人——叔叔。